

退休返聘劳务合同

NO. 0000000

甲方（用工单位）：_____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乙方（返聘劳务方）：_____，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超龄劳动者基本权益保障暂行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，订立本协议，共同恪守履行。

第一条 返聘服务期限

1.1 本协议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。

1.2 协议期满前 30 日，双方可协商续签事宜，未达成书面续签协议的，本协议到期自动终止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1.3 协议期内，任意一方需提前解除本协议的，应提前【15】日向对方出具书面通知，期满后办理工作交接、费用结算手续。

第二条 服务内容、工作地点与服务标准

2.1 乙方担任_____岗位，主要负责：_____。

2.2 服务地点：_____。

2.3 乙方应凭借自身专业能力，按照甲方合理工作标准、岗位职责要求，保质保量完成约定劳务服务，服从甲方正常、合理的工作安排与业务管理。

2.4 甲方不得安排乙方从事高危、有毒有害、超出乙方岗位能力及身体条件的劳务工作。

第三条 服务时间、休息安排

3.1 双方确认：本协议为劳务服务关系，不适用劳动法标准工时制度。

3.2 因甲方业务需要增加服务时长的，需征得乙方同意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额外劳务补贴，具体标准双方临时协商确认。甲方不得强制乙方无偿加班、超时服务。

第四条 劳务报酬及支付方式

4.1 乙方月度劳务报酬标准为人民币_____元（大写：_____元整）。

该报酬为包干总价，已包含乙方提供劳务的全部费用。

4.2 支付周期：甲方于每月____日前，以转账方式足额支付乙方上一月劳务报酬。

第五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

5.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劳务服务过程、工作成果进行监督、核查、考核，对不符合约定标准的服务，有权要求乙方整改。

5.2 甲方应提供合法、安全的工作场地、工作工具及必要劳动保护条件，开展岗前安全告知，保障乙方履职安全。

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

6.1 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约定，按时足额获取劳务报酬，享受甲方提供的工作条件与安全保障。

6.2 乙方应当自觉遵守甲方合法有效的规章制度、工作纪律，恪守岗位职责，诚信履职。

6.3 乙方保证自身身体健康，能够胜任本岗位劳务工作，隐瞒重大疾病导致履职意外的，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。

第七条 人身损害与风险承担

7.1 甲乙双方不构成劳动关系，不适用工伤保险条例，无法申报工伤。乙方在为甲方提供劳务过程中遭受人身损害的，按照《民法典》人身损害赔偿规则，根据双方过错比例划分责任。

7.2 乙方非因履职原因、非工作时间发生的人身、财产损害，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第八条 协议的解除与终止

8.1 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书面解除本协议。

8.2 甲方存在拖欠劳务报酬、提供危险工作环境、严重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，乙方可单方即时解除本协议，并要求甲方结清全部报酬。

8.4 本协议终止情形：协议期满、乙方身故、甲方注销/吊销、双方书面解除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9.1 本协议为民事劳务合同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意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。

第十条 其他约定

10.1 本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，取代双方此前所有口头、书面约定，不存在欺诈、胁迫、重大误解情形。

10.2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0.3 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具有同等民事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为签署页，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签字、按手印）：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